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京市水务局的雨花台区五号街沟调蓄池建设工程审计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雨花台区五号街沟调蓄池建设工程审计服务项目中工程审计部分，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南京东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1378.8311万元¹，资产总额为2481.186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雨花台区五号街沟调蓄池建设工程审计服务项目中财务审计部分，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中天华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1106.2813万元，资产总额为600.414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东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1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